

## **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时间:2007 年 6 月 29 日 上午: 9: 00
- 2、会议地点: 上海影城(新华路 160 号)
- 3、会议召集人: 刘强
- 4、会议方式: 现场召开、现场记名投票表决

### 二、会议主要审议事项

- 1、审议 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 200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07 年度财务预算;
- 4、审议 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审议 2007 年度董事、监事报酬和独立董事津贴议案;
- 6、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议案;
- 7、审议部分董事任免议案
- 8、审议收回对上海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投资议案;
- 9、审议 2007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07 年 6 月 20 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会议,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2、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

### 四、会议登记办法:

- 1、登记时间: 6 月 26 日上午 9:00 至下午 4:30
- 2、登记地址: 东诸安浜路 221 号 2 楼(近江苏路)
- 3、登记手续: 办理会议登记的股东应带好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 委托

代理人登记的还应同时出示书面委托书和代理人的身份证；法人股东应带好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单位介绍信；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五、其他事项

-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 2、公司严格执行监管部门有关规定，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以维护广大股东的利益，请与会股东谅解；

3、本公司联系地址：上海市江苏路 389 号 10 楼

电话：(021) 52397000—6081 传真：(021) 62117400

邮编：200050 联系人：王鏊柔 李晨

特此公告。

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七日

##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